

# 最新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 劳动合同部分无效(实用7篇)

在人民愈发重视法律的社会中，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实现专业化合作的纽带。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一

第二十七条劳动合同部分无效，不影响其他部分效力的，其他部分仍然有效。

**【解读】**本条是关于劳动合同部分的规定。

无效的合同可分部分无效合同和全部无效的合同。部分无效合同是指有些合同条款虽然违反法律规定，但并不影响其他条款效力的合同。有些劳动合同就内容看，不是全部无效，而是部分无效，即劳动合同中的某一部分条款不发生法律效力。在部分无效的劳动合同中，无效条款如不影响其余部分的效力，其余部分仍然有效，对双方当事人有约束力。两层意思：1、如果认定合同的某些条款无效，该部分内容与合同的其他内容相比较，应当是相对独立的，该部分与合同的其他部分具有可分性，也就是本条所说的，合同无效部分不影响其他部分的效力。如果部分无效的条款与其他条款具有不可分性，或者当事人约定某合同条款为合同成立生效的必要条款，那么该合同的部分无效就会导致整个合同的无效，而不能确认该部分无效时，另一部分合同内容又保持其效力。2、如果合同的目的是违法的，或者根据诚实信用和公平原则，剩余部分的合同内容的效力对当事人已没有任何意义或者不公平合理的，合同应全部确认为无效。

部分无效的劳动合同通常表现为，如未经批准不得辞职；加班不给加班费；工作受伤自己负责。等等。

劳动合同是否有效，由劳动争议仲裁机构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其他任何部门或者个人都无权认定无效劳动合同。在司法实践中，不能任意扩大无效或者部分劳动合同的范围，特别要防止用人单位利用这一条款恶意解雇劳动者。如劳动者在应聘时隐瞒了一些事实，向用人单位提供了不实的个人资料等，认定时就有个度的问题，劳动者实际能力行就可以了，不能算作无效甚至部分无效都构不成。实践中大部分情况是部分无效，如用人单位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劳动者的权利的劳动合同中的大多数。

司法实践中，部分无效劳动合同无效条件消失的，应当按照合同有效处理，尽量促使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维护劳动者的权益。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二

法定代表人：\_\_\_\_\_，电话：\_\_\_\_\_

诉讼请求

二、判令被告返还原告购房款\_\_\_\_\_元；

三、判令被告返还原告交纳的入住等费用\_\_\_\_\_元；

四、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被告在\_\_\_\_\_市\_\_\_\_\_区\_\_\_\_\_镇开发了“\_\_\_\_\_”楼盘公开销售，\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原被告签订房屋买卖合同，原告购买了\_\_\_\_\_号\_\_\_\_\_单元\_\_\_\_\_楼\_\_\_\_\_号门市房，并于当日一次性向被告交付了全部购房款\_\_\_\_\_元，该门市房交付原告后，原告向被告支付了维修基金\_\_\_\_\_元、契税\_\_\_\_\_元、物业费\_\_\_\_\_元、水电费\_\_\_\_\_元、

采暖费\_\_\_\_\_元、有线电视初装费\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元、办证工本费\_\_\_\_\_元，共计\_\_\_\_\_元，现被告又将\_\_\_\_\_的小区名称更改为\_\_\_\_\_继续销售，在原告与被告交涉房产如何办证的过程中，才意外得知，被告不具备商品房预售资格，至使原告无法办理权属证书，原告签订合同的目的无法实现。依据法律规定，此房屋买卖合同无效，特起诉来院，希望法院支持原告诉讼请求，以维护原告的合法权益。

此致

\_\_\_\_\_市\_\_\_\_\_区人民法院

原告：\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三

写一份土地租赁相关的合同不难，让我们也来写写。土地租赁中，对改建、扩建地上的建筑物或其他附属物应该有使用权，不得在期间内出租其它人。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有关于土地租赁无效合同，希望你喜欢。

甲方：\_\_\_\_\_村民委员会

乙方：\_\_\_\_\_

甲方为发展农村经济，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充分利用当地的地区优势和资源优势，改善当地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经甲方村民代表会议讨论通过，甲方决定将闲置的土地租赁给乙方使用，双方达成协议如下：

一、甲方将该村第三村民组所有的，位于\_\_\_\_\_的荒山租赁给乙方作为建砖用地。

二、被租赁土地的四至为：东至\_\_\_\_\_；南至\_\_\_\_\_；西至\_\_\_\_\_；北至\_\_\_\_\_。经甲乙双方实地测量，乙方租赁的山坡地及荒山共计\_\_\_\_\_亩。

三、租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期满如该厂继续经营，应续延此合同，续延期限为\_\_\_\_\_年。

四、租金按年度计算，每年每亩土地租金为\_\_\_\_\_元，共计人民币\_\_\_\_\_元。

五、付款方式：本协议公证后乙方先预付甲方\_\_\_\_\_年租金计\_\_\_\_\_元作为履约定金，此款先用来分年冲抵签约后前\_\_\_\_\_年的租金，从第\_\_\_\_\_年起租金于每年的\_\_\_\_\_月\_\_\_\_\_日付清。乙方所交租金即可以用现金支付，也可以用所生产的产品参照市场价格抵顶，适用何种方式支付由甲方选择。

六、甲方收取租金后应当按相关规定分配和使用，如因分配或使用不当而引起甲方与第三村民组及村民的矛盾与乙方无关，由此影响了乙方的生产经营，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七、乙方租地建厂所需要的手续由乙方负责办理，费用由乙方负担，但需要甲方协助或提供与租赁土地有关的手续、资料的，甲方有义务提供和协助。

八、租赁期限内甲方必须保证无其他集体或个人对乙方所承租的土地提出任何异议，如果出现上述情况由甲方负责处理，与乙方无关，如甲方处理不当而给乙方造成了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赔偿。

九、在租赁期内，涉及乙方生产经营所发生的税费由乙方承担，涉及该地农、牧、林等方面的税费由甲方承担。

十、乙方建厂或生产经营中需经过甲方其它土地通行时，甲方应当积极协助和提供方便，乙方享有无偿通行权，如甲方村民干涉，由甲方负责解决。

十一、乙方有权在所租赁的土地上建筑固定设施、利用土壤资源、植树造林、或其它综合开发利用等。乙方开发利用租赁土地除按本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外，不再向甲方及村民另行交纳费用。

十二、在合同期内乙方经营需要或其他建设项目、矿业开发等情形需转租这块土地的，乙方有权自行转让，所有收益款项归乙方所有。

十三、甲方应尊重乙方在租赁土地上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不干涉乙方经营活动；乙方利用租赁土地所产生的一切成果全部归乙方。

#### 十四、合同的变更或解除

2、乙方所交租金到期后超过一年未支付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经济损失自负；

3、如甲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影响到乙方生产经营的，乙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4、如当地政府或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限制乙方从事粘土砖瓦生产的以及砖厂无法继续经营等其它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十五、租赁期满后，如乙方不再租赁，应交回租赁的土地，乙方所建固定设施由乙方自行处理；如果固定设施移交给甲方，

双方应公平合理协商补偿事宜。但乙方所种植的树木所有权仍归乙方，如归甲方，甲方需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对价。

## 十六、违约责任

1、如乙方未按期交纳租金，甲方可按欠款金额每日收取\_\_\_\_\_%的违约金；

2、如甲方违反约定义务，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_\_\_\_\_万；如此违约金不能弥补乙方的损失，需另行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或由乙方委托有评估资质的中价机构评估，其评估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十七、因此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八、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此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_\_\_\_\_公证处一份，\_\_\_\_\_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自公证之日生效。

附：1、平面图一份；2、村民代表会议决议一份。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监督部门：\_\_\_\_\_（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为了发展地方经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并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保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当事人本着诚实、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 一、租赁土地的详细情况

甲方将承包经营的\_\_\_\_\_市 县 镇\_\_\_\_\_村\_\_\_\_\_亩土地(详细情况如下表)的使用权租赁给乙方建立驾校及综合利用：

租赁土地所有权的详细情况

### 二、租赁期限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为\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租金标准

乙方按每亩\_\_\_\_\_元支付租赁费用，一次性付清，按期限的租金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

### 四、土地用途

地下资源：乙方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发、利用。

### 五、相关税费缴纳

(一)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相关税费由乙方负责；

(二)村社相关费用按村社每年规定的标准，乙方须按时缴纳。

## 六、其他事项声明

(一)在租赁期内，甲方不得随意收回土地使用权；

(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转租或许可任何第三人使用。

(三)租赁期限届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四)如遇政府征收或征用，补偿款由甲方所有，甲方退还乙方剩余租赁期限租金。

(五)租赁期间承租人死亡或者成为无行为能力人，或者被相关部门取消使用资格，合同终止，由甲方收回土地使用权，租金作为甲方恢复整改费用，不予退还。

##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乙方不履行本协议下的任一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即应向对方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切损失。

## 八、争议的解决

(一)甲、乙双方如果履行和解除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二)若双方在30天内未能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 九、附件

(二)本协议由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所在村社同意盖章之日



生效；

(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核查。

社意见(盖章)：\_\_\_\_\_

甲方代表：\_\_\_\_\_

乙方代表：\_\_\_\_\_

见证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

经双方协商约定，就场地租赁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 一、租赁场地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该场地位于\_\_\_\_\_，面积\_\_\_\_\_ (场地现有附属设施：\_\_\_\_\_等配套设施，房屋，大门，院墙，硬化地面，蓄水铁罐，生活生产所用电缆及院内外树木等)。

乙方租赁用途：\_\_\_\_\_。

### 二、租赁期限

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共计\_\_\_\_\_年。

### 三、租金

乙方在签订租赁合同同时一次性银行转账交清\_\_\_\_年租赁费，共计\_\_\_\_万元整。

#### 四、合同内容具体如下

1、乙方保证用于合法经营，不得从事与政府政策冲突行业。由于乙方过错产生的民事、行政或刑事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所产生的纠纷都由乙方自行解决。

2、在租赁期内，乙方负责对场地及附属设施的保养，维修，使用和管理，如有损坏或损失，需回复原样或赔偿。在合同租赁期间内，经甲方同意由乙方投资改造的建筑物、装饰及装修等，到期后归甲方所有，甲方无需补偿乙方任何费用。

3、在合同期内，如遇该土地被集体组织收回、被拆迁或者被征收、征用等，本合同自动终止，乙方无条件将场地交于甲方。

4、合同期满，乙方应将完好无损的场地和附属设施交于甲方，并清理好自己设施，到期不清理，视为放弃所有权。甲方有权对上述设施采取一切可行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清理、对外出售、收归甲方所有等)，乙方不得对甲方所采取的措施提出任何赔偿。

如需续租，在合同期满前\_\_\_\_日内双方需另行签订合同交清租赁费用。合同每年\_\_\_\_签，价格随行就市。

#### 五、电费

电费交于供电方。与甲方无牵扯。如果乙方欠费和甲方无关。甲方无义务替乙方偿还。

六、乙方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未经甲方同意，擅自转租他人的；
- 2、未经甲方同意，场地及场地内外建筑设施私自改动损坏的；
- 3、乙方因使用租赁场地而对第三方产生负债，造成甲方可能对此承担责任或者已经产生损失的。

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双方签字盖章，乙方预留身份证号或身份证复印件后生效。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甲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乙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为了发展地方经济，合理利用土地资源，并明确甲乙双方权利义务，保护双方合法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当事人本着诚实、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订立本协议：

## 一、租赁土地的详细情况

甲方将承包经营的\_\_\_\_\_市\_\_\_\_县\_\_\_\_镇\_\_\_\_村\_\_\_\_亩土地(详细情况如下表)的使用权租赁给乙方建立驾校及综合利用：

租赁土地所有权的详细情况

## 二、租赁期限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为\_\_\_\_年。从\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

### 三、租金标准

乙方按每亩\_\_\_\_\_元支付租赁费用，一次性付清，按期限的租金共计\_\_\_\_\_元，大写\_\_\_\_\_。

### 四、土地用途

地下资源：乙方经相关部门批准后开发、利用。

### 五、相关税费缴纳

- (一)政府及相关部门的相关税费由乙方负责；
- (二)村社相关费用按村社每年规定的标准，乙方须按时缴纳。

### 六、其他事项声明

- (一)在租赁期内，甲方不得随意收回土地使用权；
- (二)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转租或许可任何第三人使用。
- (三)租赁期限届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租权。
- (四)如遇政府征收或征用，补偿款由甲方所有，甲方退还乙方剩余租赁期限租金。
- (五)租赁期间承租人死亡或者成为无行为能力人，或者被相关部门取消使用资格，合同终止，由甲方收回土地使用权，租金作为甲方恢复整改费用，不予退还。

### 七、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乙方不履行本协议下的任一义务，均构成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即应向对方赔偿其违约行为造成的一

切损失。

## 八、争议的解决

(一)甲、乙双方如果履行和解除本协议发生争议时，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二)若双方在\_\_\_天内未能协商一致的情况下，任何一方均有权向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 九、附件

(二)本协议由双方签、盖章，并经所在村社同意盖章之日生效；

(三)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份，其余报有关部门备案核查。

村社意见(盖章)： \_\_\_\_\_

甲方代表： \_\_\_\_\_

乙方代表： \_\_\_\_\_

见证人： \_\_\_\_\_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签约地点： \_\_\_\_\_

甲方： \_\_\_\_\_ (租赁)

乙方： \_\_\_\_\_ (承租)

为保护耕地租赁合同双方当事人的合法利益，规范耕地管理

和承包地种植经营行为，按照生态优先、优化种植结构，发展避灾高产、优质高效、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的现代生态农业的原则，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订立如下合同。

## 第一条、耕地的使用管理

为对耕地进行科学、合理、统一、严格管理，甲方对乙方租赁的全部耕地属于\_\_\_\_\_市\_\_\_\_\_区规划确定并纳入国家的基本农田，实行最严格的基本农田保护制度。允许乙方自主决定种植品种和耕种方式，以市场为导向，实行宜粮则粮，宜经则经，充分提高耕地产出效益，鼓励以水为中心的基本农田改造，提高耕地单产效益。

## 第二条、租赁面积、位置

甲方租赁给乙方耕地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总面积约\_\_\_\_\_亩，四至界限分别为(以实际标注为准)。

## 第三条、租赁期限

租赁时间共\_\_\_\_\_年，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另行议定。

## 第四条、租赁费用的数额和缴纳方式

按照先缴费后使用，一年一交，三年一议价的方式缴纳租赁费，租赁费头两年每年\_\_\_\_\_元/亩，于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下一年租赁费以现金方式全部结清，\_\_\_\_\_年至\_\_\_\_\_年租赁费为\_\_\_\_\_元/年、亩。三年重新议价时，不涉及经营权变更。

租赁期间乙方全部投入建设大棚温室种植地的，甲方不增收

租赁费，如国家、地方投入配套建设的按实际情况适当增收租赁费，具体费用增收事宜由补充合同约定。

##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对承包所有耕地行使租赁权、监督权。
- 2、有权收回乙方不按合同约定经营的耕地。
- 3、制止乙方实施损害耕地资源和其它资产的行为。
- 4、依据租赁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收取租赁费。
- 5、在租赁期终止后，有权提出新的租赁标准，选择确定新的承租方。
- 6、耕地租赁期间，国家各类惠农支农政策以甲方作为受益主体，但\_\_\_\_\_区政府另有规定的除外。
- 7、维护乙方相关合法权益。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依法享有对租赁的耕地资源经营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如在租赁期内对所租赁的耕地进行了基本农田改造，对改造形成的资产如电网、水利设施等由乙方全部投入建设的，在租赁合同到期后享有处置权。
- 2、乙方对耕地可依据市场需求，自主安排生产经营方式。
- 3、租赁期内不得对耕地进行流转，在租赁期满后，同等条件下，对原租赁的耕地有继续租赁的优先权。

4、按本合同的约定缴纳租赁费。

5、执行\_\_\_\_\_区耕地管理政策，保护和合理利用耕地资源，防止沙化退化，不得越界经营，滥垦草原。

6、自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日内到管理区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规范的企业法人执照及相关手续。经营时要按照区示范农场标准进行建设。

##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在租赁期间，除合同约定和国家、\_\_\_\_\_省及\_\_\_\_\_市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可以经双双方协商后，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违约不按时缴纳租赁费的，甲方有权解除租赁合同。

3、乙方违约私自对耕地进行流转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有违反国家、自治区及管理区耕地管理政策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交由农业执法部门依法进行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5、乙方如果在规定期限内(\_\_\_\_\_日内)不能办理相关的企业规范注册手续，在取消租赁资格的同时，按所缴纳保证金的\_\_\_\_\_%收取违约手续费。

6、乙方如果在二年内不能达到区现行生态农业示范标准的，年租赁费按正常标准上浮\_\_\_\_\_%收取。



## 第七条、解决争议的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调解或直接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 第八条、其它事项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

甲方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乙方代表人(签字盖章)：\_\_\_\_\_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四

乙方：\_\_\_\_\_

1. 全屋场群众大会决定，将现有开垦的山地按国家图纸实际面积计算一并承包给乙方（按实面积为准）。

2. 时间自\_\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年\_\_月\_\_日止（时限\_\_年）。

3. 承包金额为每亩每年\_\_元人民币。

4. 前期山林开垦投资费用归乙方偿还。

5. 前三年甲方享受80元每亩补贴，乙方不承担甲方的任何费用，无论乙方采取任何方式所得的收入归乙方所有。甲方不得有任何无理要求。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合同，不得违约。

6. 三年后，甲方除享受45元一亩外，如遇国家对山地补助款，是政府直接下拨的归甲方所有。乙方争取的按三七分成（甲方得三，乙方得七）。

7. 如遇国家征收土地款（归甲方所有），青苗建筑物的征收款（归乙方所有）。征收多少面积应减去乙方多少承包款。

8. 甲方在承包期内，应维护乙方利益，支持乙方为管理山林，所作出的规章制度。如甲方出现故意刁难乙方，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归甲方负责，触犯刑法的，乙方有权申请追究刑事责任（损失款乙方有权在上交承包中扣除）。

9. 甲乙双方无权无故终止合同，如一方终止合同应赔偿另一方的一切经济损失（在三日之内终止合同，赔偿金额伍万元整）。

10. 在开垦的山林未完成的工程，归乙方完成。

11. 甲方应尽快将所开垦的山地丈量整册到户一式两份，一份交甲方各户管理，另一份交乙方存档（整册时限\_\_\_天）。

12. 交款时间为每年的\_\_\_\_月\_\_号（阳历）一并付清，如乙方拖欠，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前三年的每亩80元补助款应在每年12月25日前交付甲方）。

13. 本合同签字生效，具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五

甲方：

乙方：

一. 甲方将自己所属的坐落在细茶窝一块荒山，发包给乙方从

事林业生产经营。(北以公路为界，西以大茶窝为界，东以陡山博为界，南以乌龙尖为界。)

二. 承包期限：从20xx年12月开始至20xx年12月结束。

三. 整个承包期限内，承包费为50000元整(大写：伍万元整)。

四. 合同签字当日，由乙方向甲方支付全部费用伍仟元整，合同同时生效。

五. 乙方取得荒山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的林业用途，主要是植树，也可以间作农作物和其他经济作物;不得建筑永久性建筑。在政策法规允许范围内，乙方拥有承包荒山的一切使用权和收益权，甲方不得干涉。

六. 承包期满，乙方将承包山交还甲方，此时，承包山上的树木由乙方自由处理，甲方不得干涉。

七.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若出现违约，将按民法追究违约方的经济责任。

八. 本合同有效期内，因下列情形发生改变，甲乙双方仍然按照本合同书的约定，发行各自的义务和享有各自的权利。

1. 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 经办人变更;

2. 甲乙双方名称变更。

九.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组成部分。

十.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一. 本合同一式贰式甲乙双方当事人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六

\_\_\_\_\_人民法院

民事裁定书

(\_\_\_\_\_)……民初……号

原告: \_\_\_\_\_, ……。

……

被告: \_\_\_\_\_, ……。

……

(以上写明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加人的姓名或者名称等基本信息)

……(写明当事人及案由)一案, 本院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立案。

本案在审理过程中，……(写明中止诉讼的事实依据)。

本院经审查认为，……(写明中止诉讼的理由)。

本案中止诉讼。

审判长\_\_\_\_\_

审判员\_\_\_\_\_

审判员\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院印)

本件与原本核对无异

书记员\_\_\_\_\_

## 合同约定无效条款有效吗篇七

法定代表人：\_\_\_\_\_

乙方：\_\_\_\_\_

负责人：\_\_\_\_\_

为发展林业生产，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荒山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作用，促进经济发展，根据上级开发荒山精神，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一. 乙方将自己所有的坐落在\_\_\_\_\_的荒山\_\_\_\_\_亩发包给甲方从业种植等农业生产经营，地块南北长\_\_\_\_\_米，

东西长\_\_\_\_\_米，四至为南至 \_\_\_\_\_，北至\_\_\_\_\_，东至\_\_\_\_\_，西至\_\_\_\_\_。

二. 承包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三. 承包费用为每亩每年\_\_\_\_\_元，共计\_\_\_\_\_元（大写）。

四. 合同签订当日甲方向乙方预付\_\_\_\_\_年承包费用\_\_\_\_\_元（含其中一次性补偿毁掉原荒山杂树款），以后每年\_\_\_\_\_月\_\_\_\_\_日前付清当年承包款项。

五. 对本合同条款，乙方已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召集村民代表会议讨论，获得村民代表会议全票通过。乙方依据该决议并根据该次村民代表会议的授权与甲方签订本合同书。

六. 甲方在开发承包荒山期间，在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乙方所属村民，报酬由甲方承担。

七. 甲方因植树需架设管道从河中取水，乙方不得干涉及收取任何款项，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解决。

八. 甲方在荒山承包荒山期间，所规划树木株距之间原先种植的树木，可随时采伐；行距之间原先种植的树木在新栽树木成活率达到60%以上后再采伐，所采伐树木由甲方自行处理。

九. 乙方人员在采摘时，不得破坏甲方承包范围内的树木，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 甲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后，只能用于国家法律. 法规和政策允许的农业用途；在法律. 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甲方拥有原承包荒山范围内的一切使用权，乙方不得干涉。

十一. 乙方同意甲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 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 可以自主采取转包. 转让. 出租等方式实现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甲方享有, 乙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

十二. 在本合同有效期间, 甲乙任何一方不经对方书面同意, 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十三. 本合同履行期间, 不因下列情形发生改变, 甲乙双方仍应按本合同书约定内容履行各自义务:

1. 甲方或乙方的负责人. 经办人变更;
2. 甲乙双方名称改变;
3. 乙方分离为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村民委员会, 或者乙方与其他村民委员会合并为一个村民委员会。

十四. 本合同书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补充; 补充合同视为本合同书的有机组成部分。

十五. 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解决; 协商不成或者不愿协商的, 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 本合同书自双方当事人签章之日起生效。

十七. 本合同书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 (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